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2
十二、其他说明.....	32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2
(二) 其他.....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教育政策、教育法律和法规，贯彻执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2、在政府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领导下，为师生的学习和工作提供优美和谐的环境；3、负责本单位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育；4、负责本单位教职工的人事管理、继续教育、考核考评等工作；5、按照九年义务教育课程课程计划，开齐课程，开足课时，认真实施中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6、组织开展学校的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注重学生的全面发展；7、学校现设办公室、教导处、教研室、政教处、总务处、团委、财务室等科室。

二、机构设置情况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为本级预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8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614.13	1609.82	4.3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34	233.3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0.96	140.9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84.12	本年支出合计	1988.43	1984.12	4.30
上年结转	4.3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988.43	支出总计	1988.43	1984.12	4.30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984.12	1984.12					4.30
205	教育支出	1609.82	1609.82					4.30
20502	普通教育	1588.57	1588.57					4.30
2050203	初中教育	1261.13	1261.1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27.44	327.44					4.3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25	21.2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25	2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34	23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34	233.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	1.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26	154.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13	77.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96	140.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96	140.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96	140.96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88.43	1656.68	331.75
205	教育支出	1614.13	1282.38	331.75
20502	普通教育	1592.88	1261.13	331.75
2050203	初中教育	1261.13	1261.1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31.75		331.7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25	21.2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25	2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34	23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34	233.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	1.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26	154.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13	77.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96	140.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96	140.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96	140.96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8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614.13	1614.13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34	233.3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0.96	140.9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84.12	本年支出合计	1988.43	1988.4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4.3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988.43	支出总计	1988.43	1988.4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84.12	1656.68	327.44
205	教育支出	1609.82	1282.38	327.44
20502	普通教育	1588.57	1261.13	327.44
2050203	初中教育	1261.13	1261.1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27.44		327.4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25	21.2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1.25	2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34	23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34	233.3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5	1.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26	154.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13	77.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96	140.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96	140.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96	140.9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56.68	1582.41	74.28
工资福利支出		1578.90	1578.90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26.68	526.68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60.78	60.7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19.44	419.4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4.26	154.26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7.13	77.1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2.67	62.67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92	28.9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86	3.86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40.96	140.9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04.19	104.19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28		74.28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3		11.73
物业管理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2		9.52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8		19.28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5		33.7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1	3.5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95	1.95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56	1.56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327.44	327.44				
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费	18.09	18.09				
班主任津贴大队辅导员津贴	11.50	11.50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80.60	80.60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资金	42.77	42.77				
2024年名师工作室经费	9.00	9.00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22.75	22.75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105.69	105.69				
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经费	3.85	3.85				
义务教育阶段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0.60	0.60				
城乡义务教育经费（提标部分）	14.09	14.09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资金级）	4.00	4.00				
校舍安全保障补助资金（省级）	14.00	14.00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市级）	0.50	0.5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沁水县教育局	4.30	4.30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4.30	4.3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省级配套经费	2.76	2.76		
2023年教师国家级培训	1.54	1.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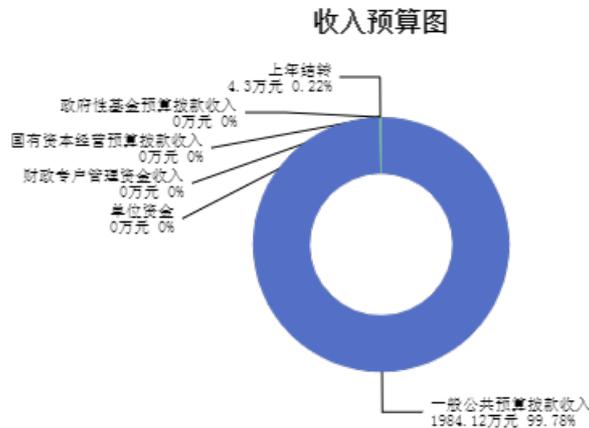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预算收入总计1,988.4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984.12万元，上年结转4.30万元，比上年增长91.81万元，增长4.84%，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了义务教育寄宿制后勤保障经费，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补贴，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补助。；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988.4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984.12万元，上年结转4.30万元，比上年增长91.81万元，增长4.84%，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了义务教育寄宿制后勤保障经费，班主任、大队辅导员津补贴，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补助。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预算收入1,988.4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84.12万元，占99.7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4.30万元，占0.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支出预算1988.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56.68万元，占83.32%；项目支出331.75万元，占16.6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988.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88.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984.1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4.3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614.1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3.3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0.96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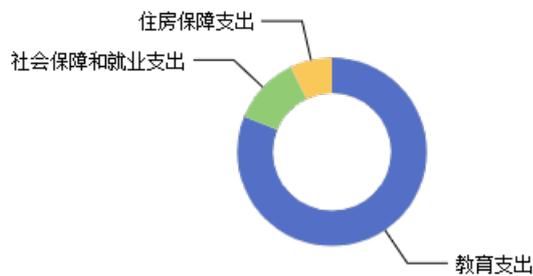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84.12万元,比上年增加111.08万元,增长5.9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984.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609.82万元,占81.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3.34万元,占11.76%;住房保障支出140.96万元,占7.10%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656.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82.4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74.28万元,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取暖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为全额拨款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编报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984.12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3个，共计金额327.44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3个，涉及金额327.4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3个，涉及项目金额327.4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3个，涉及项目金额327.44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大队辅导员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15,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5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4年我校共计22个教学班,按5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进行发放。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及带头人岗位津贴、超课时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班主任挑选由学校每学年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2、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3、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按XX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对XX名班主任进行津贴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22人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22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成本指标	班主任发放标准	5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班主任发放标准	5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班主任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4142317	

沁水县委(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名师工作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9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发挥我县名师、骨干教师的专业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促进学科教师成长,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提高我县教学质量。2024年我校成立了3个工作室,每个工作室3万元,用于工作室日常运转,培训学习和教研活动开展。					
立项依据		1.沁教函字(2021)190号《沁水县教育局关于成立名师工作室的通知》。2.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会议纪要(2021)50次;3.沁教函字(2023)187号《关于组织开展第二批沁水县名师工作室挂牌遴选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发挥我县名师、骨干教师的专业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加强学科能力建设,发挥示范效应,激发学生 学习兴趣,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沁水县名师工作室管理办法》、《沁水县教育局关于义务教育阶段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的实施方案》《关于名师工作室建设的指导意见》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年底按照“沁水县名师工作室年度考核表”组织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用于各名师工作室日常运转、培训学习和教科研活动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培训学习,提高教育教学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围绕教育教学改革任务和教学实践中的重、难点问题,开展教科研活动,带动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总结推广优秀成果,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整体提升我县教师教学水平。				通过培训学习,提高教育教学理论水平和实践能力;围绕教育教学改革任务和教学实践中的重、难点问题,开展教科研活动,带动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总结推广优秀成果,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整体提升我县教师教学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名师工作室个数	3个	数量指标	名师工作室个数	3个
		质量指标	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日常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个工作室投入经费	30000元	成本指标	每个工作室投入经费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4161329

沁水县委(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资金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2024年初中805人,生均公用经费1200元,共计40000元。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对学校日常运转支出给予补助,主要包括:教学业务费、实验费、教师培训费、文体活动费、水电费、取暖费、办公费、邮电费、劳务费、交通差旅费、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购置费、校舍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保障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严格按照《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中小学校财务制度〉的通知》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完成指标预算,全年各学校共预算生均公用经费共计4万元,按需完成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805人	数量指标	预计用电量	≥93000度
						预计用水量	≥14200方
						涉及学生数	805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补助标准	1200元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补助标准	12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正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1100238

沁水县委(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市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文件要求,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从2019年秋季学期起,将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以及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学生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纳入生活补助范围,2024年我校共有186名学生,补助标准为5000元,分春秋两季进行发放。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建立教育完善的资助体系,真正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让每个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失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文件要求,补助标准5000元,按照申报、审核、公示、发放等环节进行。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按春秋两季补助,每学期第二个月开始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完成186名生活补助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接受义务教育。			2024年完成186名生活补助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接受义务教育。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贫困初中寄宿生人数	186人	数量指标	补助贫困初中寄宿生人数	186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250元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2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数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数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非学生家长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非学生家长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19110130

沁水县城(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经费(提标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875		年度资金总额:	140,8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40,875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40,87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2024年初中805人,生均公用经费提标部分175万元,共计140875元。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对学校日常运转支出给予补助,主要包括:教学业务费、实验费、教师培训费、文体活动费、水电费、取暖费、办公费、邮电费、劳务费、交通差旅费、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购置费、校舍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保障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严格按照《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中小学校财务制度〉的通知》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完成指标预算,全年各学校共预算生均公用经费提标部分共计140875元,按需完成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805人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805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补助标准	175元/年/生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补助标准	175元/年/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正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13164600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6,925		年度资金总额:	1,056,92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82,340		省级财政资金	882,3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4,585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4,58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2024年初中805人,生均公用经费1200元,共计1056925元。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对学校日常运转支出给予补助,主要包括:教学业务费、实验费、教师培训费、文体活动费、水电费、取暖费、办公费、邮电费、劳务费、交通差旅费、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购置费、校舍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保障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严格按照《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中小学校财务制度〉的通知》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完成指标预算,全年各学校共预算生均公用经费共计1056925元,按需完成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				对义务教育学校按照不低于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学校正常教育教学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学生数	805人	数量指标	预计用电数	≥93000度
						预计用水量	≥14200方
						涉及学生数	805人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补助标准	1200元	成本指标	初中生均补助标准	1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育教学正常开展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5102457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6,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29,000		省级财政资金	629,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7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沁政发【2017】号)文件,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给学生提供肉、蛋、奶,一周5天。我校有寄宿生806人,需要学生营养餐经费806000元。					
立项依据		《沁水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沁政发【2017】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给X名寄宿生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主要提供肉、蛋、奶,一周5天,一年200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806人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806人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供应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供应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营养餐全年投入经费	≤806000元	成本指标	营养餐全年投入经费	≤806000元	
		补贴标准	5元		补贴标准	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学生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学生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4152625

沁水县委(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校舍安全保障补助资金(省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改善办学条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全体师生正常生活,对我校公寓楼楼顶进行维修,维修面积约2300平方米,每平方米约61元,该项目约需资金14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及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3】14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依法施工、依法用工、完善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2024年12月底完成学校公寓楼楼顶维修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学校公寓楼楼顶维修项目按质按量完成,确保师生安全,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进行。				对学校公寓楼楼顶维修项目按质按量完成,确保师生安全,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寓楼维修面积	≥23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公寓楼维修面积	≥23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维修达标率	≥92%	质量指标	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12月前	时效指标	公寓楼维修完成	2024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140000元	成本指标	公寓维修成本	61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隐患消除率	≥93%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工作正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2133023

沁水县委(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940		年度资金总额:	180,9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80,9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9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交通费补贴。寄宿生交通补助标准:3公里以内, 每生每年50元, 3-11公里每生每年100元, 11公里以上每生每年200元。龙港初中针对服务区中张村、土沃、柿庄、固县、十里五个乡镇, 需统一乘车的回原籍的学生按照实际所需交通费予以补助, 其他学生执行规定标准。2024年我校共计741名学生, 补助标准180940, 需要发放补助资金180940元。							
立项依据		2012年11月9日县长办公会议研究, 对全县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寄宿制学校学生发放交通费补贴, 从而解决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安全问题, 减轻寄宿生的家庭负担。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每年9月开始实施, 每学年申报一次, 教育局审查, 10月份核定人数, 按标准将资金下发到各寄宿制学校, 一次性发放到寄宿生手中。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9月开始实施, 每学年申报一次, 教育局审查, 10月份核定人数, 按标准XX月给多少名学生发放交通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寄宿制学校学生发放交通费补贴, 从而解决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安全问题, 减轻寄宿生的家庭负担。			为寄宿制学校学生发放交通费补贴, 从而解决义务教育寄宿生交通安全问题, 减轻寄宿生的家庭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741人	数量指标	学生数	≥741人		
			质量指标	补助政策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政策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1月底前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3公里-11公里	100元/年/生	成本指标	3公里-11公里	100元/年/生		
			3公里以内	50元/年/生		3公里以内	50元/年/生		
			11公里以上	200元/年/生		11公里以上	200元/年/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寄宿生学生上学交通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寄宿生学生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师生满意度			≥95%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4140749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7,680		年度资金总额:	427,6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27,6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7,6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X名学生配备16名厨师和11名生活教师,共计27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198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						
立项依据		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8】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我校X名学生配备了X名厨师和X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做到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27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27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27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大师傅人数	27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数大师傅	27人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19800元/年/人		成本指标	后勤人员工资发	19800元/年/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3%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3%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4155812	

沁水县委(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000		省级财政资金	6,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2024年我校有1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共计60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保障特殊教育学校学生及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享受公平的教育。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底完成1个残疾学生的生活交通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2024年底完成1个残疾学生的生活交通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	全年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年/生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	6000元/年/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8095042

沁水县委(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助学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7,500		年度资金总额:	22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1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1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7,5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7,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文件要求,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从2019年秋季学期起,将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以及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学生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纳入生活补助范围,2024年我校共有186名学生,补助标准为1250元,分春秋两季进行发放。					
立项依据		《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建立教育完善的资助体系,真正实现“两不愁、三保障”,让每个学生不因家庭贫困而失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1〕132号)文件要求,补助标准1250元,按照申报、审核、公示、发放等环节进行。我校建立了专门档案资料,一人一档,并认真收集了学生的银行卡及开户信息。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按春秋两季补助,每学期第二个月开始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完成186名生活补助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接受义务教育。			2024年完成186名生活补助发放工作,保障贫困学生接受义务教育。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贫困初中寄宿生人数	186人	数量指标	补助贫困初中寄宿生	186人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5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250元/年/生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250元/年/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数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家庭经济困难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4170359

沁水县委(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训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沁水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500		年度资金总额:	38,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8,5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8,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为提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素质,适应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的需要,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按不少于我县中小学教职工工资总额的2.5%安排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经费,着力提升广大教师专业能力。本年预算投资3.85万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晋教计字〔1998〕4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2024年为提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素质,组织开展教师培训,着力提升广大教师专业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根据市局统一安排,制定教师全员培训实施方案;2.各学校(幼儿园)为参训教师提供培训保障,督促、引导教师按照方案要求按时完成网络研修和校本研修任务,确保培训工作顺利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根据教职工专业素质能力提升的需要,开展各类培训;2.各学校(幼儿园)为参训教师提供培训保障,督促、引导教师按照方案要求按时完成培训,确保培训工作顺利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每人每年72学时,提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素质,组织开展教师培训,着力提升广大教师专业能力。		2024年为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全员培训每人每年72学时,提高中小学幼儿园教师素质,组织开展教师培训,着力提升广大教师专业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11人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11人
		质量指标	培训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学习时间	≥72学时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学习时间	≥72学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师业务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师业务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5154336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6584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024年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90万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1.96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0.46万元，复印纸1.48万元。

（二）其他

龙港初级中学校在专项资金使用方面做到严格把关、专人负责、专款专用、及时支付。

沁水县龙港初级中学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预算类型	预算年度	预算科目名称	预算数量	单价	政府预算科目									
									预算数	政府预算科目				其他支出	其他收入	其他结余	其他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国有资源资产					
合计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1010101	基本工资	2010101	2010101	基本支出	2024	基本工资	1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明细表

单位：元

行次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购买数量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金额						单位码
										预算合计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政府预算资金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